

成都佳发安泰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5%以上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成都佳发安泰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接到公司持股5%以上股东陈大强先生的通知，获悉其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，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	质押股数（股）	质押开始日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陈大强	否	1,899,750	2019年3月14日	2020年2月10日	华泰证券（上海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	10.41%	偿还借款
	否	2,570,250	2019年3月14日	2020年1月8日	华泰证券（上海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	14.09%	偿还借款
合计		4,470,000				24.50%	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陈大强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8,241,462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3.01%；本次质押股票4,470,000股，占陈大强先生所持股份数的24.50%；此次股份质押后其累计质押股份12,906,000股，占

公司总股本的9.20%。

三、股东质押的股份是否存在平仓风险

公司股东陈大强先生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，未来股份变动如达到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规定的相关情形的，将严格遵照权益披露的相关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权质押式回购初始交易委托书。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- 3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

成都佳发安泰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3月15日